

“预住院”模式让您受益了吗

记者探访石市“预住院”管理试点阶段性成效

“我们可以先检查,后住院,而且先期检查费用也纳入医保支付。”市民田女士说,“预住院”缩短了住院时间,也降低了医疗费用。为有效利用医疗资源,减轻患者就医负担,提高医保基金运行绩效,石家庄市医疗保障局创新管理模式,首批遴选出石家庄市人民医院、河北医科大学第一医院、河北医科大学第四医院部分临床科室作为试点,于6月1日起开展“预住院”管理试点工作。“预住院”管理试点工作开展后,引起了不少市民的关注。如今,“预住院”试点工作已经推行了3个多月。那么“预住院”试点工作到底如何?能否实现患者、医院和医保三方共赢呢?记者就此进行了探访。



■患者在工作人员指导下办理“预住院”手续。



■医务人员陪同“预住院”患者进行相关检查。

□文/图 本报首席记者 李惺 本报记者 赵晓华

患者认可“预住院”管理模式

“办理预住院后,我做完了入院前常规及专科检查检验,就直接回家等通知了。医生告诉我,有床位后可正式办理入院并进行手术。这样一来,就不用在医院等着了。”市民李先生被诊断为腰椎椎管狭窄,需要择期进行手术治疗,由于医院骨科床位紧张,他在河北医科大学第一医院工作人员指导下,办理了“预住院”手续。完成了住院前各项常规及专科检查检验后,李先生便回到了家中等待正式入院的通知。

办理完“预住院”手续两天后,李先生接到了正式住院的通知,并在住院当天完成了手术。“从入院到出院只用了5天,不仅缩短了住院时间,也节省了我的住院费。”李先生完成手术后,对河北医科大学第一医院实行的“预住院”管理模式非常认可。

李先生说,在了解“预住院”管理模式前,提到做手术自己多少有些恐惧。其实不光是李先生,不少患者或多或少都会对去医院做手术产生焦虑。他们焦虑的不仅是疾病带来的痛苦,还有手术前需要经历的问诊、检查、等待床位、住院等待、手术准备等一系列流程。“原来光手术前就至少需要耗费三四天的时间,真是费神、费时、还费钱。”李先生说道。

李先生和不少患者担心的这些问题,如今有了解决的方法。今年5月底,石家庄市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关于印发“预住院”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决定在部分医疗机构开展择期手术患者“预住院”费用医保支付试点工作,自今年6月1日起执行,试行期半年。

那么到底什么是“预住院”?河北医科大学第一医院病房管理处处长李海兰说,“预住院”就是对部分疾病诊断明确、病情单一、相对稳定,经综合评价符合住院手术指征、行择期手术治疗的,由于床位紧张等原因,可以先在门诊进行入院常规检查检验及专科必要检查检验,然后根据床位情况安排正式入院。

正式住院后,先期产生的入院常规检查检验及专科必要检查检验费用与正式住院后的费用合并计算,医保基金按规定一并报销,从而缩短患者住院时间,降低医疗费用。另外,“预住院”期间,医院不收取床位

费、护理费、诊查费等无关费用。“对于‘预住院’患者,如无特殊原因,一般不超过5日内就可入住病区。”李海兰说。

患者享有及时诊断和治疗的权利

相比原来的只有等到床位才能进行各种术前检查,“预住院”的优势显而易见。河北医科大学第一医院病房管理处工作人员说,该院报备了49类60多个病种纳入“预住院”管理模式。对此,适于“预住院”管理模式的患者都表示满意。

在这些患者中,王女士就是其中一位。“我是周五办理的‘预住院’手续,接下来的周一正式住院,周二手术,周三就出院了。”身体已经恢复的王女士在电话中说,自己在了解“预住院”模式前,认为住院做手术至少需要一周时间。因此,在去医院前,王女士便跟单位请了一周的假,可没想到自己从入院到出院,仅用了两天时间。

记者了解到,与传统住院模式相比,“预住院”模式唯一的不同就是,患者可在住院前完成手术相关的各种检查检验。除此之外,其他所有住院流程和医保报销内容,都没有变化。

对于患者而言,这种管理模式缩短了平均住院时间,减少陪护时间及费用,减轻了患者经济负担;对于医院而言,优质资源得到更充分的利用,降低陪护管理压力,大幅提升了床位周转率,有益于缓解“住院难”问题;对于医保来讲,节省了医保基金的支出,降低挂床风险。可以说,“预住院”管理模式,实现了患者、医院、医保的三方共赢。

那么“预住院”的试点病种有哪些呢?石家庄市医保局发布的《关于印发“预住院”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提到,石家庄各试点医疗机构可根据自身服务能力和患者需求,选定适合的病种,向石家庄市医保中心提出申请,经石家庄市医保中心评估并向市局备案后,纳入“预住院”管理。

而“预住院”适用人群则包括:试点医疗机构就诊的石家庄市统筹区内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中符合“预住院”条件的患者。异地参保患者暂不纳入“预住院”试点范围。

在“预住院”管理模式中,患者享有患病后得到及时诊断和治疗的权力,患者对医生的治疗方案有选择权,有权利从医生处获得有关自己的病情、诊断、病情的发展为

患者制定的治疗计划的选择,患者有权选择是否“预住院”。如无特殊原因,办理“预住院”后,一般不超过5日内安排患者入住病区,其间患者需保持手机畅通,及时查看短信内容。

石市“预住院”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3个月前,石家庄市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关于印发“预住院”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其中提到,2022年6月1日起,石家庄市部分医疗机构开展择期手术患者“预住院”费用医保支付试点工作,试行期半年,其间国家和省有新规定的再予另行调整。

石家庄“预住院”首批选择了石家庄市人民医院、河北医科大学第一医院、河北医科大学第四医院部分临床科室开展试点,后期根据运行情况逐步扩大试点范围。

据悉,开展试点以来,石家庄市“预住院”试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共有333名患者自愿参加“预住院”,涉及39个科室,79个病种,结算医疗费755.54万元。经初步分析,人均节约开支210元,平均压缩住院2.49天,平均提高床位周转率10%至15%。

为把工作做实做细,石家庄市医保局联合医疗机构,对照临床路径、医保政策制定全市统一的“预住院”管理标准和流程。制作“预住院流程图”,规范了从办理预住院手续直至出院的各项就医流程。明确“预住院”管理的具体范围和报销政策,以及退出“预住院”模式后的报销办法。试点医疗机构进行信息系统改造,实现“一站式”报销,直接结算。

在管理上,试点医疗机构根据服务能力和患者需求,自主申报病种,经医保部门评估通过后开展,经评估,石家庄市医保局最终确定139个病种开展预住院管理。

此外,对虚假计费、过度(重复)检查、冒名顶替、门诊病人收住院等违规行为进行重点检查,充分运用大数据分析和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法,每月定期对预住院患者住院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对违反相关政策的医疗行为依法依规处罚。

记者了解到,石家庄市医保局每季度末将试点病种患者的实际平均住院日、住院总费用、均次住院费用、统筹基金支出、患者个人负担等情况对试点医疗机构进行评估,半年后进行总体考核,对达不到预住院预期管理目标、出现违规行为的医疗机构和病种将取消试点资格。